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25〕7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学生团体：

为深入贯彻落实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印发《关于共建高校“大思政”体系推动高校共青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在新时代新征程高校思政课建设中进一步发挥共青团作用的实施意见》的文件精神和全省教育大会要求，依照上级团组织工作部署，结合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根据学校 2025 年学校党政工作要点，扎实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现印发《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工作计划》，请各二级学院、学生团体结合实际制定工作计划，

并认真组织实施。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5年2月28日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对学校思政课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共青团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特制定本学期工作计划。

一、目标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共青团组织育人、实践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等优势，把牢政治方向、突出实践导向、遵循育人规律、坚持同向同行，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积极探索“大思政课”建设新路径与内涵式发展新模式，教育引导青年大学生立报国强国大志向、做挺膺担当奋斗者，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贡献青春力量。

二、主要思路

落实“把牢政治方向”“强化理论武装”“共建思政体系”“加强组织协同”“突出实践特色”“培养先锋力量”工作要求，不断创新“五育并举”工作模式，协同构建“大思政”工作体系。

三、具体工作

（一）深化党建引领，铸就青年精神“新高地”

1.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党建带团建。各二级学院党组织至少召开 1 次党委委员会议，专题研究学院团的工作和建设，听取 1 次共青团专题工作汇报。

2. 维护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不断加强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管理，及时发现舆情动向，提前研判、从严管理、妥善处置。强化青年学生国家安全教育和国防教育，加强团学骨干斗争技能本领培训，建强团属网络骨干队伍，当好网络信息员、宣传员、战斗员，切实维护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

3. 推动共青团工作有机嵌入思政课教学主渠道。（1）建立共青团参与思政课备课教学工作的长效机制。与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立思政课程教研联动机制，建立本校思政案例库，讲好新时代青年故事，用身边事启发教育学生、用身边成就引领激励学生，不断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推进团干部常态化参与思政课集体备课、学情分析、教学设计等教研活动。（2）发挥团组织在思政课学习中的促进作用。建立团学骨干、“青马工程”学员名单与思政课教师共享机制，团学骨干要带头认真学习思政课，积极协助思政课教师组织小组研学、课堂辩论、汇报展示等课堂实践。（3）打造团课精品课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邀请思政课教师、校院党政领导、团干部等参与团课研发和教学，推出更多精品团课和教学案例。（4）共享“青”字号思政课实践教学资源。

学校团委与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城乡社区等结对共建实践教学阵地，组织学生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丰富思政课实践教学场景。注重运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打造“场馆里的思政课”“行走的思政课”。（5）助力青年思政课教师提升实践素养。支持青年思政课教师担任“青马工程”、学生社团、社会实践指导教师，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理论指导优势和共青团实践育人优势。

4. 为党培养输送青年政治骨干。校院两级团委要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以理论学习、红色教育、实践锻炼为主要内容，持续为党培养坚定可靠、堪当重任的青年政治骨干。每学期至少分层分类开展2次团学骨干教育培训，实现全覆盖，同时注重学生党员在团组织中的作用发挥。

（二）强化思想建设，激活基层组织“新动能”

5. 加强理论学习。通过举办培训班、交流分享会、座谈研讨会、宣讲会、专题学习、实践调查等方式，深入开展理论阐释和集中学习研讨。基层团支部依托“三会两制一课”制度机制，结合团员学生思想实际和认知特点，实现组织化学习全覆盖。用好“青年大学习”网上团课，多渠道多形式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学生中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6. 持续深入实施广东高校学生团支部“五大提升”行动。依托“五个做好”（做好支部思想建设、做好支部规范建设、做好支部资源支持、做好支部评议定级、做好支部保障督导），切实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实效，深入开展广东高校学生团支部“五大提升”行动试点工作，坚持理论学习与实践教育相结合，牢固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理念。团支部书记要履行牵头责任，团支部委员要发挥骨干作用，经常性组织团员开展学习，带动身边青年列席团支部学习或参加讨论。充分发挥团学干部、“青马班”学员、先进典型等骨干作用，广泛开展朋辈宣讲。着力加强团支部建设，引领全校学生团支部在学习实践中感悟思想伟力，真正把学生团支部打造成开展思想政治引领工作的坚强战斗堡垒。

7. 做好广东高校共青团“5+1”早发现早研判意识形态试点工作。依托“六个落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研判制度、落实信息收集反馈闭环机制、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落实倾听青年学生意见机制、落实重点人员监测台账制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队建设），对标做好广东高校共青团“5+1”早发现早研判意识形态试点工作。进一步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宣传矩阵建设和意识形态队伍建设，打造共青团新媒体网络思政教育阵地，推动我校共青团思想引领工作取得更加扎实的成效，助力青年大学生成长成才。

8. 拓展网络思政育人成效。依托全国2024年度易班“优质思政内容建设”培育立项项目（“培正灯塔新青年”微信公众号），建设校院两级团学组织新媒体平台宣传矩阵群。围绕时政热点、重大时间节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先进人物和事迹、评选表彰等，持续推出贴近当代青年学生的思政教育性强，健康向上，

有学校特色、有教育意义和内涵的高质量原创性网络思政精品，在网络空间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

9. 选树宣传先进典型。组织做好各级各类评优的申报、评选及表彰、依托“优秀学生宣讲会”“青马青年说”等活动，发挥同伴教育功能。依托新媒体平台、广播台、宣传展板等，扩大榜样示范的辐射效果。

10. 深入实施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坚持理论教学与实践教育相结合，知识传授与研讨交流相结合，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武装学生头脑。举办“青马第一课”“青马分享会”“青马青年说”“青马企业行”“青马故事会”“青马实践课”等活动，组织“青马”学员到党政机关、重点企业、基层一线实践锻炼，推进“青马”学员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社会实践，将培训与理论学习、社会实践、职业规划、就业创业等结合起来，打通育人链条，构建“青马育人”新范式。

（三）聚焦青年成长，激发青春活力“新篇章”

11. 加强第二课堂活动指导和管理。持续科学规划设计和运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不断深化“第二课堂成绩单”育人内涵，进一步扩大“第二课堂成绩单”参与面，进一步优化第二课堂活动与思政课实践育人的协同机制。

12. 深化大学生创业就业服务。深入落实《关于高校共青团积极促进大学生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健全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创业工作体系。围绕“千校万岗”大学生就业帮扶计划、

大学生乡村创业帮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就业引航等，通过邀请大学生创业先进典型开展分享会、举办创业讲座等形式，加强青年创新创业意识教育。深化开展“展翅计划”大学生实习、见习和就业工作。做好2025届特殊毕业生就业帮扶，针对2025届特殊群体毕业生，强化“一对一”结对帮扶形式，校院两级团委书记，每人至少结对帮扶3名，开展谈心谈话，个性化辅导等，为帮扶毕业生至少提供2次专业化的就业指导，3个有针对性的岗位推荐，切实做到精准一站式帮扶，通过“团团微”就业帮扶小程序完成相关信息登记，并做好电话访谈工作。

13. 开展校园文化活动，营造良好“五育”氛围。着力强化思想引领、健全工作体系、推进“五育并举”，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举办2025年度共青团表彰大会暨灯塔学习会。开展第十九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第十二届体育文化节（第二期）、第十六届社团文化节、第十二届周末文化广场、第十七届宿舍文化节（第二期）、第六届公益志愿节（第二期）、第五届军事文化节（第一期）、第八届法治教育文化节、第二届校友节、第十二届校园职场文化节、第十届创新创业文化节等活动。

14. 开展经常性、有组织的社会实践。结合3月5日学雷锋纪念日、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日，组织开展“雷锋月”系列活动，传承雷锋精神，不断发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以团支部为基本单元，本学期常态化组织不少于25%的团支

部开展社区实践。每个团支部至少开展一次校外考察实践、职业体验、劳动教育、志愿服务等活动。深入实施山区计划、西部计划。认真组织实施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重点做好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进一步强化共青团在学生各类社会实践活动中的协调作用，引导学生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不断加强共青团实践育人与“大思政课”精准衔接，构建实践育人新范式。

15. 持续提升科创能力。开展第24期“尚行讲堂”，组织参加挑战杯、创青春、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品牌比赛，开展第十届创新创业文化节，做好学生科研、“攀登计划”，进一步搭建科创育人工作平台，形成“讲堂--活动--项目--竞赛”的科创育人链条，推动共青团科创育人工作提质增效，助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四）提升服务意识，凝聚青年共识“新领域”

16.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系列活动、通过法治教育文化节、法治宣传教育进校园活动等，努力营造青年大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17. 运营好“青年之声”平台建设。依托“青年之声”平台构建学生权益维护机制。针对青年学生在实习见习、顶岗实习、学生群体性事件中利益诉求不畅通、合法权益受侵害、权益维护不到位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合理对策建议。

18. 完善权益维护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校院两级学生会作用，

完善维护学生权益的组织化渠道和机制，及时帮助和解决学生的合理诉求。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小而实的“我为同学做实事”活动。开展好第十二次“校长面对面”活动。

（五）坚持从严治团，提升团学组织“新效能”

19. 强化共青团工作考核。校院两级团委围绕党委确定的具体职责，完善团干部考核评价制度。

20. 持续加强团支部组织建设。牢固树立工作到支部、到团员的鲜明导向，扎实推进“智慧团建”，做好团支部规范化“对标定级”工作。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继持续深入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加强和改进团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加强学生团籍和团员证检查、团内奖惩记录工作。落实“班团一体化”运行机制，做好对团支部、团支书的考核工作。不断提升团支部理论素养、能力水平、政治功能、实践活力和风险防范本领。

21. 持续推进从严治会工作。不断增强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凝聚力，提高学生会干部服务意识，规范学生会组织的建设，加强学生会功能型团支部建设，做好校院两级学生会培训和每月读书会。

22. 持续加强学生社团管理工作。贯彻落实《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依据《广东培正学院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着力提升社团团支部育人功能，加强社团年审、考核、指导教师配备等工作，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能，促进学生社团规范有序发展。

23. 推动学校共青团理论研究。组织团干部积极参与 2025 年度共青团重点课题研究，力争形成研究成果。

24. 服务学校大局，协同育人。积极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平安校园”“法治校园”“绿色校园”等工作。

25. 扎实做好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为契机，聚焦问题和不足，强弱项、补短板，切实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职责，全面持续提升我校共青团工作科学化水平。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5年2月28日印发
